

「115 年度七河分署中央管在地諮詢小組暨公私協力工作坊」

塭豐海堤管線拆除-在地溝通民眾參與會議紀錄

一、時間：115 年 6 月 3 日(三)上午 10 時 00 分

二、地點：屏東縣佳冬鄉塭豐供水站辦事處(屏東縣佳冬鄉豐漁路 85 巷 199 號)

三、紀錄：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臺灣韌性城市發展協會 邱冠霖

四、出席人員：(詳簽名冊)

五、各單位意見(含訪談)：

1. 屏東縣佳冬鄉塭豐村村長/塭豐養殖漁業生產區管理協會李明杰總幹事：
 1. 現有管線若有大變動容易造成民怨，或許能參考林園區收納海堤養殖管線工程，將是較好作法。
 2. 因目前供水站之供水量仍無法負荷，若採取必要管線使用申請並繳納使用費方式，亦可接受。
 3. 目前持續進行管末連結工程作業，以應付日趨增加之用水量。
 4. 供應站海底管因海水腐蝕及地殼變動關係導致接縫點有漏砂，目前已有請漁管所協助處理，惟因經費問題尚在協商。
 5. 最大問題仍是馬達技術問題導致供水量不足，因此目前養殖戶仍採供水站主要，私設管線備用方式運作，避免停水期間無水可用。
 6. 養殖戶多表示，若確定供水穩定且備用水源充足，願意配合拆除原有管線。
 7. 目前經費著重於建設提供山區供水，難以開發其他備援方案。
 8. 本站埋設於地下供水幹管非白鐵材質，長期下有鏽蝕、磨損等不確定性危機。
 9. 本站於 114 年聘請潛水員行海外引水管管內攝影，結果表示管壁有鏽蝕情形，會影響目前供水，仍需盡快處理。
 10. 本站目前啟用 2 台馬達供水，用戶反映水量不足，試圖啟用第 3 台馬達，開啟後卻無法順暢推動，如強行運作怕有爆管危險，有請原設計公司(世曦工程顧問有限公司)前來檢視，仍未改善現況。

2. 塭豐養殖漁業生產區管理協會洪耀豐理事長：

1. 能理解此議題推動不易，但包含去年會議，已多次反映備用水源問題，且亦曾提供管內攝影等檢查資料，惟迄今仍未獲有效解決，使居民逐漸失去對於政府的信任，希望相關單位能逐步進行此議題相關工程，避免居民反彈。
2. 備用水源議題不現實，且應將綠美化工程往後排序，先處理供水管壓不足及無用處水管(做記號後)移除問題。

3.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臺灣韌性城市發展協會張簡進賢顧問：

1. 跨越塭豐海堤抽取海水之管線，於看見台灣影片被揭露、影響海岸線景觀。該管線於屏東縣政府管理時代(88年2月前)即存在，均屬未經申請許可案，屬歷史共業。
2. 漁業署設置之海水供應站，因管壓問題仍有養殖戶無水可用，建議漁業署或可設置中繼站，以能全面供水。
3. 李村長建議參考高雄市林園區收納海堤養殖管線工程案，因塭豐地區已設置海水供應站，第七河川分署恐難參考第六河川分署作法。
4. 李村長另建議養殖戶依規定申請管線跨越海堤許可使用案，申請須向第七河川分署(海堤堤身)及屏東縣政府(海堤區域)分別申請。
5. 向第七河川分署申請許可，須繳交規費、使用費、保證金，保證金為使用費十分之一，但至少5萬元。
6. 依水利法施行細則第22條，取水口位於平均低潮位以下引取海水，免依水利法第28條規定申請水權登記。

4. 屏東縣海洋及漁業事務管理所：

1. 先前村長與地方居民要求之備援水源是「第二支海水引水海管」，而非陸域的中繼站，惟依目前進行三區聯合供水系統工程經驗來看，興建一支海管造價接近6億，且全縣有多個養殖區皆在規劃或維修供水系統，因此目前無經費可負荷此支出，且後續經費編列與排序將相對靠後。
2. 目前陸域配水管線已有80%以上供水無虞，針對海堤上未使用之海管，若有確定不會再使用，可透過開口契約，由漁管所針對確定損壞或無主的管線逐步清理。
3. 鋼管有計畫要修復，惟洪理事長提供之影片內容說明鋼管破損處並不多，如要啟動工程需要達到一定規模，否則不符經濟效益，但會再極力與漁業署爭取補助。

六、管理單位回應：

綜合本次與會人員之意見，對於本案如相關單位可以解決備用水源問題，原則上表示同意拆除管線，後續本分署將持續追蹤並辦理相關後續事宜。

七、會議結論：

1. 請縣府就地方意見協助爭取供水站加壓及備用水源經費以利維持供水穩定。
2. 另為儘早改善塭豐海堤環境綠美化及提供在地休閒遊憩場所，請縣府配合地方協助針對海堤既有之無人使用管線，先行以開口契約廠商拆除，以減少海堤凌亂現象。

八、會議照片：

